**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

**排污自行监测服务采购项目需求**

1. 项目名称：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排污自行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2. 项目预算：100000.00元（排污自行检测：70000.00元；取水井建设：30000.00元）
3. 投标人资质要求：
4.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合格有效。
5. 投标人须具有中国计量认证（CMA）资质或营业范围须包括：“环境影响评估”或“环境监测”。
6.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17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一项单个合同金额大于5万元的类似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7.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8. 服务需求：
9. 编制“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上传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通过审核。
10. 编制“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土壤及地下水隐患排查报告”，上传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通过审核。
11. 依据审核通过的“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进行取水井建设（可由中标人委托具备符合国家规定相关资质的取水井建设公司进行建设）。
12. 依据审核通过的“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开展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出具监测报告，上传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通过审核。
13. 依据“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排污许可证（副本）”中“自行监测”要求开展环境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14. 依据监测结果进行监测结果上传、信息公开工作。
15. 依据“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排污许可证（副本）”中“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进行台账登记、归档。
16. 若监测结果不符合相关规定，中标人应当向招标人出具书面整改意见。
17. 执行规范：
18.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
19.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 -2004）；
20.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04）。
21. 《企业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办法》；
22. 《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
23. 监测内容：
24. “蚌埠市第一人民医院排污许可证（副本）”中“自行监测”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 监测内容 | 污染物名称 |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 手工监测频次 | 手工测定方法 | 其他信息 |
|
| 1 | 废气 | 锅炉烟气排放口 |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量 | 烟气黑度 |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 1次/年 |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HJ/T 398-2007 |  |
| 2 | 废气 | 锅炉烟气排放口 |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量 | 氮氧化物 |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 1次/月 |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  |
| 3 | 废气 | 锅炉烟气排放口 |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量 | 二氧化硫 |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 1次/年 |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碘量法 HJ/T 56-2000 |  |
| 4 | 废气 | 锅炉烟气排放口 |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量 | 颗粒物 |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 1次/年 |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
| 5 | 废气 |  | 温度,气压,风速,风向 | 甲烷 |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 1次/季 |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  |
| 6 | 废气 |  | 温度,气压,风速,风向 | 臭气浓度 |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 1次/季 |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 T 14675-1993 |  |
| 7 | 废气 |  | 温度,气压,风速,风向 | 氨（氨气） |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 1次/季 |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  |
| 8 | 废气 |  | 温度,气压,风速,风向 | 氯 |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 1次/季 | 环境空气 氯气等有毒有害气体的应急监测 电化学传感器法(HJ 872—2017) |  |
| 9 | 废气 |  | 温度,气压,风速,风向 | 硫化氢 |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 1次/季 | 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  |
| 10 | 废水 | 污水排放口 | pH值,流量 | 悬浮物 |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 1次/周 |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
| 11 | 废水 | 污水排放口 | pH值,流量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 1次/季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  |
| 12 | 废水 | 污水排放口 | pH值,流量 | 粪大肠菌群 |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 1次/月 | / |  |
| 13 | 废水 | 污水排放口 | pH值,流量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 1次/季 |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流动注射-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HJ 826-2017) |  |
| 14 | 废水 | 污水排放口 | pH值,流量 | 石油类 |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 1次/季 |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 GB/T 16488-1996 |  |
| 15 | 废水 | 污水排放口 | pH值,流量 | 动植物油 |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 1次/季 |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2代替GB/T 16488-1996 |  |
| 16 | 废水 | 污水排放口 | pH值,流量 | 挥发酚 |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 1次/季 |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  |
| 17 | 废水 | 污水排放口 | pH值,流量 | 总氰化物 |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 1次/季 |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HJ 484—2009 ） |  |

1. 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要求：

| 监测类别 | 监测因子 | 监测点数 | 样品数 | 备注 |
| --- | --- | --- | --- | --- |
| 地下水 | 色度、嗅与味、浑浊度、肉眼可见物、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锌、铜、铁、锰、铝、挥发性酚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耗氧量、氨氮、硫化物、钠、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硝酸盐、亚硝酸盐、氟化物、氰化物、碘化物、铬（六价）、镉、汞、砷、硒、铅、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共37项指标 | 3 | 3 |  |
| 土壤 | 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1-二氯乙烯、反-1,1-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䓛、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共45项指标 | 3 | 3 |  |

1. 报价方式：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报价 |
| 1 | 取水井建设 | （最高限价：30000.00元） |
| 2 | 排污自行监测及其他所有配套服务 | （最高限价：70000.00元） |
| 合计 | | （最高限价：100000.00元） |

注：以上报价包括本服务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中所有的本次服务内容的报价及考虑到所有风险及税费、人工、交通及其它可能存在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全部费用，同时应考虑到临时需要增加或删减检测项目、或者最终检测项目与清单里的检测项目不符的情况及打井的数量及深度要求的风险，最终报价不做变更。

1. 合作期限：1年。
2. 付款方式：
3. 取水井建设费：中标人完成取水井建设、出具监测报告、进行上传并通过审核后，由中标人依据中标价格向招标人开具正规发票，招标人收到发票后15日内完成取水井建设费全额支付。
4. 排污自行监测及其他所有配套服务费用：按月支付。中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需求完成本月监测服务全部内容后，由中标人依据中标价格向招标人开具正规发票，招标人收到发票后15日内完成服务费用支付。
5. 服务承诺：
6. 投标人须承诺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安全、文明、规范操作负全部责任。
7. 投标人须承诺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导致的一切安全事故、环保事故负全部责任。
8. 投标人须承诺承担因本项目服务质量导致的一切处罚、罚金等一切责任。
9. 投标人须承诺对本项目执行过程中一切监测结果的真实性、客观性负全部责任。
10. 投标人须承诺免费向招标人提供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服务。